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固特”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规定，对德固特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和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5 号）同意注册，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41 元，募集资金总额 21,02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不含增值税）3,456.01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568.99 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1JNAA40009）。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

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监管及信息披露均进行了详细规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021年2月26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市支行及长江保荐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2、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6,361.56万元，累计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支付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514.44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11,721.88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金额4,721.88万元，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7,000.00万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分行	37150199770600004240	2,764.2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22070100100344616	1,957.64
合 计		4,721.88

注：鉴于公司补充营运资金项目的资金已经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本年度公司将存放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市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38140101040068600）中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8,438.26元转入公司基本户后，对前述账户办理了销户手续。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的用途及去向

2021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2 年度，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保本类理财产品 23,000.00 万元，取得现金管理收益（含税）192.35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度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本年度收益（含税）	是否赎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市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88 期	7,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021-12-30	2022-3-2	41.62	是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光璟系列收益凭证第 63 号	1,000.00	本金保障型（100%）	2022-1-4	2022-3-9	3.91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胶州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8,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022-4-28	2022-7-28	69.81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胶州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8,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022-9-1	2022-11-30	69.04	是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胶州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胶州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7,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022-12-19	2023-3-19	7.89	否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

违规情形。

五、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德固特《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 XYZH/2023JNAA4F0007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德固特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德固特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本年度内，保荐机构对德固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方式包括查阅募集资金相关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公司公告及其他相关报告与文件。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长江保荐认为：德固特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相符。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王 珏

方雪亭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4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568.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10.4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61.5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节能装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否	11,090.37	11,090.37	1,547.16	1,763.53	15.90	2023.10.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534.36	3,534.36	1,363.25	1,653.76	46.79	2023.10.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营运资金	否	2,944.26	2,944.26	-	2,944.2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7,568.99	17,568.99	2,910.42	6,361.56					
超募资金投向:										
1、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7,568.99	17,568.99	2,910.42	6,361.5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二、(三)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